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ERMBRAY INDUSTRIE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添利工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3)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

添利工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向股東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及本集團於該日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5,143	3,047
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成本		(2,451)	(1,510)
毛利		2,692	1,537
其他收入	4	664	1,024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247)	4,989
行政開支		(7,064)	(8,362)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42,806	2,257
除稅前溢利		38,851	1,445
稅項	6	(181)	(18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7	38,670	1,261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換算海外營運之財務報表 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102	(1,419)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其他 全面(開支)收益		(510)	1,778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後 分類調整轉撥至溢利或虧損之 匯兌儲備		(36)	—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444)	35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38,226	1,620
		港仙 (未經審核)	港仙 (未經審核)
每股基本盈利	9	1.98	0.0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45,353	46,109
投資物業		30,006	30,172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10	458,239	477,357
作抵押銀行存款		2,000	2,000
		<u>535,598</u>	<u>555,638</u>
流動資產			
已竣工待售物業		121,553	122,771
其他應收賬款		33	42
按金及預付款項		1,977	1,995
可退回稅項		429	377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之股息	10	61,200	—
銀行結存及現金		470,848	473,155
		<u>656,040</u>	<u>598,340</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2,547	3,480
應派付股息		181,190	5,002
已收按金		706	652
撥備		3,173	3,173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2,139	1,992
應付稅項		3,953	3,830
		<u>193,708</u>	<u>18,129</u>
淨流動資產		<u>462,332</u>	<u>580,21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997,930</u>	<u>1,135,849</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973	930
淨資產		<u>996,957</u>	<u>1,134,919</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6,611	156,611
儲備		839,929	977,89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996,540	1,134,502
非控股權益		417	417
總權益		<u>996,957</u>	<u>1,134,919</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金融工具：披露－金融資產轉讓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於本中期期間採用上述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呈報之金額及／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載列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於期內之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銷售物業	2,546	476
租金收入	2,597	2,571
	<u>5,143</u>	<u>3,047</u>

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向本公司主要經營決策者執行董事呈報之分部資料主要集中於本集團的一個主要經營分部，即物業投資及發展分部，該分部從事物業租賃及物業銷售。

有關物業投資及發展分部之資料呈報如下：

	截至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u>5,143</u>	<u>3,047</u>
分部溢利	1,894	3,985
未分配其他收入	607	844
未分配其他收益及虧損	(296)	1,197
未分配開支	(6,341)	(7,022)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42,806	2,257
期內溢利	<u>38,670</u>	<u>1,261</u>

各經營分部所用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指由物業投資及發展分部賺取之溢利而並未分配其他收入、未分配其他收益及虧損、未分配開支及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量度標準。

4. 其他收入

	截至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銀行結存之利息收入	628	839
雜項收入	36	185
	664	1,024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69)	4,989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虧損	(178)	-
	(247)	4,989

6. 稅項

	截至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123	125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15	16
	138	141
遞延稅項	43	43
	181	184

香港利得稅及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根據管理層對整個財政年度之預期加權平均年度所得稅稅率之最佳估計予以確認。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及中國企業所得稅之估計平均年度稅率分別為16.5% (二零一一年：16.5%) 及25% (二零一一年：25%)。

7. 期內溢利

	截至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期內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已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1,195	189
折舊：		
- 物業、機器及設備	755	630
- 投資物業	167	166
	1,195	189
	167	166

8. 股息

於本中期期間，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9港仙之末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已宣派予本公司擁有人。於中期期間宣派及於中期期間結束後派付之末期股息總額為176,18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董事會議決不派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後，董事會議決並派發中期股息每股6港仙予本公司股東。

9. 每股基本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盈利	<u>38,670</u>	<u>1,261</u>
	千股	千股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數目	<u>1,957,643</u>	<u>1,957,643</u>

由於期內並無潛在攤薄股份，故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0.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非上市投資成本	412,412	473,826
應佔收購後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	<u>45,827</u>	<u>3,531</u>
	<u>458,239</u>	<u>477,357</u>

該聯營公司之財政年度結算日為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採用權益會計法而言，已使用該聯營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管理賬目，並已就該日期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期間所進行重大交易之影響作出適當調整。

期內，有關未完成合約之無形資產攤銷23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1,853,000港元），用以抵銷應佔收購後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

於本期間，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股權由45.9%攤薄至45.4%，攤薄0.5%，因為聯營公司於期間發行102股股份。因此，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虧損178,000港元已於損益中確認，有關累計其他全面收入36,000港元亦重新分類。於本期間，聯營公司向本集團宣派收購前溢利之股息61,200,000港元，並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中扣除。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派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一年：每股6港仙）。

業務回顧

於本回顧期間六個月內，本集團錄得營業額5,14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047,000港元），及期內溢利38,67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261,000港元）。期內溢利增加乃主要來自添利百勤集團之貢獻。於本回顧期間本集團應佔添利百勤集團的經營業績被與添利百勤集團未完成合約有關之無形資產攤銷23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1,853,000港元）所抵銷之影響甚微。

物業投資及發展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物業投資及發展業務之營商環境依然困難。中國內地（「中國」）廣東省物業市場整體仍然競爭激烈。本集團之物業項目發展主要在廣東省，期內業務並不活躍。

本集團位於廣東省中山市之已落成待售物業－永勝廣場擁有超過440個住宅單位，座落於一幢三層高之商場及停車場上。該物業地處交通便利之黃金地點，兼有高尚河畔景觀。中山市物業市場競爭激烈。現代化設計之物業供應充足。商場持續空置及住宅單位之入住率仍與去年同期相若。管理層致力於該等物業之市場推廣活動及竭力改善該商場之經營。期內本集團於永勝廣場之租金收入微升3.2%。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已售出5個住宅單位。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尚有218個住宅單位仍未售出，其中有123個住宅單位已租出。

有關於從化白天鵝寶源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從化寶源」）之投資，獲准延長從化寶源合營期限之機會仍然很低。本集團過往年度之財務報表已就從化寶源所持有之物業作出全數減值虧損撥備。

油田工程及顧問服務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TCL實業控股（香港）有限公司（「TCL」）完成認購事項後，添利百勤油田服務有限公司（前身為「添利百勤油田服務（英屬維爾京群島）有限公司」，「添利百勤」）分別由添利天然資源有限公司（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King Shine Group Limited及TCL擁有45.9%、44.1%及10.0%權益。添利百勤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而成為本公司之聯營公司。添利百勤之資產及負債不再併入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已就添利百勤集團（作為一家聯營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業績採用權益會計法入賬。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重大交易亦已經調整。

於回顧期內，添利百勤集團實現營業額506百萬港元。添利百勤集團在顧問服務業務取得穩定增長，並涉足了工具及設備製造及銷售業務。其在中國內地及海外提供高端油田技術解決方案的能力深受好評。為了進一步提升其在油田技術方面的資格，添利百勤集團於二零一一年透過收購相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涉足油田設備的研發及製造。董事認為，添利百勤集團於本回顧期間的整體表現尚算令人滿意。

本集團應佔添利百勤集團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淨公允值內包含66.3百萬港元未完成合約有關之無形資產，該金額乃根據收入法釐定。有關無形資產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自二零一零年十月起一至兩年）根據管理層對未完成合約之溢利變現所作預計進行攤銷。

添利百勤集團於本回顧期間完成的大多數合約均為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之後訂立的合約。因此，於本回顧期間未完成合約有關之無形資產攤銷與本集團應佔添利百勤集團的經營業績之抵銷影響甚微。該無形資產於本期間攤銷0.2百萬港元（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31.9百萬港元）。該無形資產之餘下金額預期將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攤銷。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添利百勤集團已將大部份油田工程服務業務轉移至中國、俄羅斯及南美，且於中國之油田工程服務的收益已錄得大幅增長。該增長乃由於添利百勤集團加強市場推廣力度，以及近期在華北地區加速開發緻密氣、緻密油，導致產品提升業務日趨繁榮所致。

憑藉其強大的技術能力及豐富的國際經驗，添利百勤集團已成功與南美的新客戶簽立了一份重大合約，計劃於本財政年度底之前交付。

此外，添利百勤集團位於新加坡及中國的主要生產分部已在增加井下完井工具產能方面取得重大進展，並已就其大多數主要產品獲得API證書。

於添利百勤集團發行新股份1.01%換取其聯合控制實體（「聯合控制實體」）（於新加坡從事油田工具及設備製造及銷售）股權之額外5.5%權益後，本集團於添利百勤集團的權益攤薄至45.4%。該聯合控制實體自二零一二年六月起成為添利百勤集團持股51%之附屬公司。本集團分佔添利百勤集團出售聯合控制實體之未經審核收益約19百萬港元（代表45.4%份額）已計入本期間內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財務投資活動

本集團仍持有大量資金約4.71億港元，並已存入香港大型財務機構主要作短期銀行存款。

其他

回顧期內並無收購主要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仍然持有充裕資金及並無重大資本開支承擔。所有營運資金均來自資本及儲備。

基於本集團之資產主要為以港元計值之現金，因此本集團之匯兌風險很低。就利率及貨幣而言，並沒有需要作對沖用途之財務工具。

訂單

因本集團業務性質關係，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訂單記錄。本集團並無新產品及服務將推出市場。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按市場薪金水平共僱用42名員工，員工福利包括保險、公積金計劃、酌情花紅及購股權計劃。

本集團僱員之薪酬政策乃基於僱員之表現、資歷及能力。董事之酬金由薪酬委員會參照本公司之營運業績、個人表現及可比市場統計數據而釐定。概無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以及高層僱員參與釐定本身薪酬。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作為對董事及合資格僱員之獎勵。

前景

全球經濟正從二零零八年爆發之全球金融危機中逐漸復甦。但現今歐債危機對全球經濟復甦有不可預知的影響。美國及中國正面臨全球金融危機後之各種挑戰。美國經濟復甦速度遜於預期。在中國，中央政府已出台多項緊縮貨幣政策以冷卻其經濟，尤其是過熱之房地產市場及高通脹率。本集團相信，中國將繼續在未來全球經濟復甦中扮演重要角色。本集團有信心可把握該等良機，抓緊各種可建立本身獨有優勢之機遇，開拓中國新業務。

物業投資及發展近幾年一直為本集團之主要業務，而本集團已投入大量資源在中國物業市場物色投資機會，尤其是廣東省。然而，由於廣東省之物業市場競爭激烈，本集團於回顧期間並無收購任何土地或物業，但本集團將繼續在中國物業市場物色投資機會。

除成功將其資源及服務能力的戰略定位轉移至中國及南美外，添利百勤集團管理層預期，添利百勤集團將能夠維持其在中國主要內地市場及海外市場的平衡發展。中國趨向於重點開發非常規天然氣資源，且預期中國國有石油公司（「國有石油公司」）會積極尋求海外勘探及生產項目，確保石油及天然氣的供應足以滿足中國內地消費的增長。在重點向中國國有石油公司（包括其中國及海外投資）提供高端油田服務的同時，添利百勤集團將力爭大幅提升來自其國際客戶（特別是位於俄羅斯及南美的客戶）的收益。

為應對中國市場對高端油田服務工具需求的增長，添利百勤集團正計劃透過在廣東省惠州市設立新的製造基地，來擴張中國油田工具及設備的產能。製造基地的施工工程計劃將於明年初啟動。

管理層對添利百勤集團之未來表現持審慎樂觀態度。

董事會獲添利百勤管理層告知，添利百勤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六日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遞交了一份上市申請表格（A1表），申請添利百勤已發行及將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配售（統稱「全球發售」）予以發行的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擬獨立上市」）。董事會獲添利百勤管理層再次告知，有關擬獨立上市的詳情，包括全球發售的規模及架構、本公司於添利百勤的股權比例下降幅度及預期時間表尚未確定。擬獨立上市須獲得（其中包括）添利百勤董事會的最終決定及聯交所的批准，且或不會繼續進行。

本集團將繼續經營其物業投資及發展業務，並透過其於添利百勤集團之權益從事油田工程及顧問服務。本集團將謹慎探索各種投資機會以使本集團之長期表現保持穩定增長。另一方面，本集團不能忽視目前存在之若干潛在風險因素，例如油價及商品價格波動、利率走勢、全球經濟復甦進程及自然災害等。本集團對來年業務持審慎樂觀態度，並深信能提升其競爭力及為其股東創造價值。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除下文披露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載列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根據守則條文A.4.2，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之董事）應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本公司受制於名為「一九九一年添利工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法令」之私人法令。該法令第4(g)條訂明：「即使公司法或法律規定內載有任何相反內容，本公司之董事無須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惟須（任何主席或董事總經理除外）輪值退任。」本公司已修訂其現有公司細則，以訂明本公司每名董事（擔任主席或董事總經理職務之董事除外）均須每三年至少輪值退任一次，而擔任主席或董事總經理職務之董事須每三年膺選連任一次。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具體查詢，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本公司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位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商討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呈報之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

其他資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已經執業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閱。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李立先生 (主席)

梁麗萍女士

李銘浚先生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黃紹基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盧耀熙先生

湯顯和先生

蕭犖秋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李嘉士先生

承董事會命
添利工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立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